

行
記

之元

CLEAR BOOK

A4 100 pages



NF100AK-1

一、所有制的继续革命——在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制的残余消灭以后，集体所有制逐步向全民所有制过渡——仅是经济基础持续革命的一个方面，伴随着这一过程必须同时还有另一过程：劳动力买卖关系的痕迹的彻底清除。否则，在全民所有制的外形下，社会主义经济就将变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经济将是不可避免的。在走向成熟的新民主社会的道路上，社会主义阶段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大概有几个世纪，这也就是说，按劳分配原则应在这样长的时期内被遵循。于是，现实的问题是：如何能使按劳分配原则摆脱劳动力买卖关系的痕迹，同一件事的另一方面就是，如何能随着社会基金而进行的劳动摆脱剩余价值（利润）生产的痕迹。同发展远景联系起来看，还必须指望在经济基础本身内部发现一种新要素的萌芽，它成长起来足以提供一个物质基础，使按需分配得以接替按劳分配。

二、从理论上来讲，按劳分配原则既还没有“超出资产阶级特权的狭隘眼界”，要求先摆脱劳动力买卖以及剩余价值（利润）生产这样一些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痕迹，是否在逻辑上行得通呢？有一种说法似乎是言之成理的：既然两者都是资产阶级的东西，其间就没有断然分得清的界限。其实，在“交换是否等价”这个问题上，两者恰有相反的情况。按劳分配原则是在“同量劳动互相交换”这个意义上，“按照原则仍然是资产阶级的特权”。根据《哥达纲领批判》：“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从社会方面正好领回他所给予社会的一份。他所给予社会的，就是他个人的劳动量。……他从社会方面领得一张证书，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社会基金而进行的劳动），而他凭这张证书从社会储存中领得和他所提供的劳动量相等的一份消费资料。……这里通行的是商品等价物的交换中也通行的同一原则，即一种形式的一定量的劳动可以和另一种形式的同量劳动相交换。所以，在这里平等的权利按劳分配仍然是资产阶级的特权，平等原则和实践在这里已不再互相矛盾，而在商品交换中，等价物的交换只存在于平均数中，并不是存在于每个个别场合。虽然有这种进步，但这个平等的权利

还仍然被限制在一个资产阶级的框框里。生产者的权利是和他们提供的劳动成比例的，平等就在于以同一的尺度——劳动——来计算量。”以劳动力买卖为前提的剩余价值（利润）生产的反之，在劳动力作为商品而同工资“等价交换”的形式掩盖下，进行了不同量劳动的交换：资本所有者支付的工资可以与工人的生活资料等价，但决不会同工人投入产品生产过程的劳动所创造的价值量相等。废除这种不等价交换，才有了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按劳分配原则作为只有排除了这种不等价交换以后才能普遍实行的分配制度，首先是建立在这种不等价交换基础上的剩余价值（利润）生产及其前提劳动力买卖关系有根本区别的。扩大再生产所需要的資金积累，在普遍实行按劳分配的社会中，作为社会基金的一个组成部分，完全可以公开直率地以扣除形式而存在，根本不需要披上工资与劳动貌似等价的劳动力买卖关系的外衣，探取利润的形式出现。

三、经济核算制方面的革命，就这样被提到日程上来了。把工资开支当作产品成本的一个项目，随后，在产品销售收入与产品成本的差额中出没利润，这就一方面使劳动者的收入隶属于劳动买卖关系，另一方面使工业生产隶属于剩余价值生产。这样的经济结构必然在生产关系中造成一种对立：劳动者的收益（工资）与国家企业的收益（利润）的增长是相反的。经济基础中的这种对立，反映在政治倾向上，一方面是劳动者的某些阶层中自发的经济主义，另一方面是企业管理人员某种走资本主义道路的自觉趋势。换言之，这样的经济核算制在本质上是国家资本主义的，而不是社会主义的，虽然它可以被福利措施遮盖起来而使人不易察觉。《鞍钢宪法》所要求的“两参一改三结合”要充分实现，群众性的经济核算活动要充分展开，必须将经济核算制相应地改革到消除上述的对立。出路在于：无论是企业管理者还是直接生产者，一致地核算劳动投入到产品中去的价值量（价值量 = 劳动时间 $\times \frac{\text{个别劳动生产率}}{\text{平均劳动生产率}}$ ，此量是随劳动时间的增多与个别劳动生产率的增长而成正比例地增加的），同时，工资的按劳分配部分（除按劳分配部分外，还有社会保障金部分，随工龄而增）占其中一定的百分比，社会基金（包括上缴国家的税金、公积金和公益基金，本企业尚取的公积金、公益基金）也占其中另一个一定的百分比，这种百分比的数字可由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用法律形式固定下来，这样，这两个部分就一致地同劳力投入到产品中的价值量成正比例地增减了。（上述的工资仅指货币工资，而在社会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而价值即货币量与价值量的比率保持不变的条件下，同量的货币将相等于越来越的产品；至于社会基金，也是这样。）

四、利润生产的自发资本主义倾向在另一方面的表现是，受市场价格偶然因素的左右，违反国民经济计划所反映的实际需要，为追逐利润而进行无计划的生产。废除利润生产而代之以全面地核算企业在投入到产品中的价值量（除了劳力创造的价值量，还有在原料、材料、能源消耗方面通过 $\times \frac{\text{平均消耗}}{\text{实际消耗}}$ 而折合成的，在设备折旧方面通过 $\times \frac{\text{平均折旧率}}{\text{实际折旧率}}$ 而折合成的价值量），将使企业集体的积极性主动性自觉地沿着计划的轨道致力于增产节约的措施，以尽可能少的资金和劳力消耗来创造更多的价值量（价值量 \times 平均劳动生产率 = 使用价值量）。

五、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根本途径是进行技术改造。在设备工艺保持不变的条件下，生产者花费更多的劳动时间，通过提高熟练程度、劳动紧张度来增加自己贡献给社会的价值量（在劳动按劳分配的情况下，这同时也意味着比例地增加自己工资的按劳分配部分的数值）固然是值得称赞的，但若是直接生产者仅仅关心这一点，而不关心根本性的技术改造，例如大规模实现机械化自动化，那末这个阶级就还未能成为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动力军。机械化自动化是把人的活动交给机器，在资本主义生产的条件下，这就是机器排挤人，它一方面使企业主减少工资开支而增加利润，另一方面将工人抛入失业队伍，结果，直接生产者的利益处于同技术改造相对立的地位，而利润榨取者成为技术改造的推动力量。社会主义革命已经消除了这种状况。但要进一步从经济结构上保证直接生产者成为技术革新的强大推动力，必须：(1) 使直接生产者能够从按劳分配工资的数额中看到自己参加生产贡献给社会的价值量一样地，从特定形式的报酬（例如千时酬 = $\frac{42 \text{时} \times \text{革新系数}}{\text{价值量}}$ ）的数额中看到自己进行技术革新的设计与试验劳动贡献给社会的革新系数（革新系数 = $\frac{\text{革新后劳动生产率}}{\text{革新前劳动生产率}} - 1$ ）。(2) 当实施技术改造而一面提高劳动生产

率，一压缩减劳力需求量时，不仅在新技术装备下进行生产越早的劳动者自己能得到越多的按劳分配工资（因其劳动生产率高于社会平均劳动生产率越多，故能在同量的劳动时间内创造出越多的附加值），而且需求量以外的劳力有法律上的权利去改变的可能迅速转到别的生产岗位，或经过短期培训转到别的行业投入劳动。

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

24 June 1980

新之林、12公、1245/313.

to last 6 years W.A. except

2. 買物の手配と支度を終了する。

3. 在法律上，没有普遍适用的法。

Winnipeg. May 20.

133-48 KR 122 2: This is the way

之比，而其体从，而其用合之也。

re Shi. + ½, + in cap.

562 对话中，王光说送给了孙江 $\text{孙江} \rightarrow \text{孙江先生}$
孙江又回了电话给王光，^{19.3} 在他的户名上打
上了，^{19.3} 王光打给了孙江 孙江先生
 \hookrightarrow 你回去 ~~找孙江~~。时间：1.12。
^{孙江先生}

人与事物的相互关系]
与时间相关

①

之谓制造攻，以之。所以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以之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以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①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②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制造攻之谓制造攻。

(2)

此为本节的

一个主要特征是

在上下层风速

的对比上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这说明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这说明风速

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① 地面风速

②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③ 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综上所述，“风速随高度增加而减小”

是正确的。

对“从众心理”的批判

希望与失望(第2-3课)

社会心理与动力因，物质因素与政治因素。

经济的、政治的、社会的、技术的、

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等？进程是否？

中行且进。

语言文字与语言发生有何？

语言文字与国情：

人文学与精神。

Laurel 243, which the year?

23rd Oct 1948 to 24th

3 days by which, it looks as

if the tree is to be

ripe? It's 29th to 30th ~~Sept~~ 23rd Oct 4,

中国社会科学编辑部

赵东亮

同志：

尊作

《人类学本体论》

已拜读。经研究，决定作为参加“哲学学术交流会”的论文。

接本通知后，

1、请写一“内容提要”，附于论文之前；

2、打印120份，于7月25日前邮至北京鼓楼西大街

甲158号《中国社会科学》哲编室；（晚于7.25，请自带至成都）

3、就文中提出的新见解，拟一30分钟的发言提纲；

4、与会者的论文将陆续邮寄给您，阅后请准备意见；

5、请于8月11日至成都实业街四川省社会科学院西南民族学院报到。会议日期：8.12—8.24

6、能否与会，请速函告。

此致

敬礼

《中国社会科学》编辑部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

四川省社联

一九八二年六月廿四日

哲学问题学术思想交流会征文通知

为加强学术交流和进一步推动哲学研究工作，拟于今年八月间在成都召开哲学问题学术思想交流会，会期十天至两个星期，开会地址和日期另行通知。

召开这次学术交流会，是为了邀请一些哲学工作者，就如何推进我国哲学研究的健康发展交换意见。近几年来，我国哲学战线取得了不少成绩，但是哲学工作者和广大群众对于我国哲学研究的现状仍不满意，认为我们应该在既有的基础上，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群策群力，使我国哲学工作以更快的步伐，取得更新的发展。因此，这次会议设想着重讨论我国哲学工作如何取得新发展的问题，请与会同志各就自己所熟悉的业务范围，介绍国内外哲学研究的新动态、新趋势、探索哲学战线上应予开辟的新领域、新科目，提出新问题，评价新流派，分析新争论，研究新范畴，实验新方法，设计新方案。由于会议是交流思想的性质，不求就某些问题立即做出公认的成熟答案，不求在会议上便得出完满定论，与会同志所发表的意见，尽可以是一些不成熟的设想和试验性的探索，只要这些设想和探索是有益于促进我国哲学事业的发展的。当然，我们希望与会同志均应在马克思列宁主义哲学的基本原则的指导下，进行这种新的探讨，保持马克思主义哲学工作者严谨的学风，严格的科学精神，力求持之有

据，言之成理，论证周密，实事求是。我们希望会议能够充分体现“百家争鸣”的精神。

在会上，根据论文所提出的问题，与会者约有1—2小时的时间发言。《中国社会科学》和四川《社会科学研究》将择优发表提交会议的论文，有些论文则由会议推荐给其他学术刊物，或收入哲学论文集。

收到本通知的同志，请您事先准备好论文并于六月以前寄至《中国社会科学》编辑部（稿件一律不退，请作者自留底稿）。论文上须注明“哲学问题学术思想交流会征文”字样。我们将根据论文的情况发出邀请。

《中国社会科学》编辑部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

四川省社联

一九八二年三月一日

附：请接到本通知的单位向同志们传达或张贴，有何意见与要求请与上述发起单位联系。

44.4466

23

44.153188236 PMS 82

赵宗光同志：

大作拜读一过。以我“浅薄”的哲学水平，尚不能全部领悟，朦胧地感到提出的问题是有意义的，基本思路似乎是对头的。但这毕竟是个提纲，尚未展开，别人很难捉摸。

既然老兄志待葺“哲学园林”，由你来葺它一下，自然应受到欢迎。但怎样草修？我有一点粗浅的想法。恐怕在使用的语言和术语上，要运用现代的语言，否则别人是很难领悟的。正如您的朋友宣之元同志所谈：“您若不详加述述，是很难被人领悟的”。冯友兰先生可算是哲学界权威人士之一了，不论其观点如何，他的运用的语言表达之清晰明白是名口皆碑的。同样是权威之李岸李同志

中国社会科学编辑部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的文章，该处就难以捉摸。该您之提纲较之该李
泽厚之文章更难捉摸。我希望您在修葺这一图标
之时能充分注意到这一点。

附上“哲学问题学术圆桌会议文稿”
一份，请酌。

此致

敬礼！

哲编室

何祚樞 12/3

1982

李季的材料均以附件。
故暂不归还。若要则请告。
如可能.请抓紧时间。

沈大德 3.12.

中国社会科学编辑部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赵宗光老师：您好！

来信及两次寄来的修改稿(p1-b0)均悉。
经我将你审阅过了，现奉上少许修改的建议书。

您的工作繁忙，且稿件体裁很专，何妨
师建议您选择您自己最擅长的一部份，或者
只把详细的纲要打印出来送阅，否则恐怕来不及。
这个意见，供您参考。

此致

徐立

1973年
6月28日